

大智若訛

创刊号

追忆似水年华

这是一片用青春浇灌的热土
荆棘
记忆深处一阵和煦的春风
拜谒林觉民
守护







辞旧迎新，共筑未来

昨晚刚参加完小学同学聚会。时隔近二十年后大家相见相认，那种感觉对我来说，也是醉了。有的同学感觉只是换了身材，相貌和小学毕业照上的别无二样；有的同学样貌在脑海里深深印着，名字到嘴边却吐不出来；有的同学让女生直呼“我当年的男神哪去了呢”，随后爆发出一阵阵笑声……笑声里充满对小学时光的怀念，以及对彼此生活的理解和包容。是的，经过交谈才发现，很多同学的求学之路并没有走得像我们一样顺畅，他们甚至没有等到中学毕业就走向社会，其中的无奈、辛酸以及经过不断努力所获得的幸福，只有他们自己懂得。然而，这丝毫不影响我们畅聊小学生活。生活的不顺心、以往的罅隙在此刻烟消云散，留下的只有那一个个曾经属于六年一班的美好片段。

我也期待着，十年、二十年后的2017届元培2班有这样一些美好时光，有这样一些回忆美好时光的素材。于是，班刊应运而生。

本学期是元培2班建立的第一个学期。作为新建立的班集体，我们有了一个良好的开端：

1、我们在“大智若二”这一理念的引领下，主动发展，善于思考，善于表现，善于创造；踏实谦逊，明辨是非，敢于承担责任。班级各项活动在班干部的管理下有序顺利开展。





2、我们在各种活动中逐渐领略执信高中生活的魅力：军训、新生入门教育、校运会、校长杯足球赛、班旗班服设计大赛、艺术节剪纸比赛、黑板报更新、期末机动周系列活动，这些活动让我们的班级凝聚力逐渐加强。



3、在同学们的共同努力下，本学期我们取得了相当数量的集体荣誉：

军训会操三等奖；

校长杯高一级亚军（2-11-17 联队）；

第 36 届校运会田径比赛高一级第 5 名；“精神文明班集体”；班服设计比赛一等奖；

年级校运会总结班课设计比赛一等奖；

9月份、10月份、12月份“月度先进班集体”；

第一学期 校级“先进班集体”

新的一年即将来临，提前祝愿同学们新年快乐、阖家幸福、学业有成！

期待元培 2 班在新的学期，在同学们的共同努力拼搏之下，成为更进取、更智慧、更温馨的班集体！预祝第一期班刊成功发行！



元培 2 班班主任 林挺
2015 年 2 月 15 日

目 录

4 前言

于是，班刊应运而生。

7 执信

执子之手，信步春秋。

13 拾光

流年里拾一段韶华。

29 微光

碎月不泣、不弃岁月。

33 堂吉诃德

文字呕心沥血堆砌起一部部的魔幻史诗。

47 人物

我们相遇，我们相伴，我们挥手告别。

51 读者

《大智若貳》年刊

每年寒暑假出版

国内统一刊号 CN02-2014/ZX

国际统一刊号 ISSN 2014-2017

版权登记号刊字 49-2014-02

主管主办 执信中学高一二班

协 办 Empire、无才无德、Pagoda

杂志社

出版发行 大智若貳杂志社

总 编 辑 潘淑敏 谭凯文

副 编 辑 尹航 阳熠

地 址 广东省广州市执信南路 152

号高一二班

邮 编 510062

52 小诗

我们每天早晨的太阳。

ZHIXINI 执信





执子之手，信步春秋。望那杏花烟雨中，执信
在一百年温柔岁月中茕茕孑立。这一年我们相聚
在执信塘畔，万花瞳眸凝视着这个即将属于我们的
时代，跋扈又飞扬。

这是一片用青春灌溉的热土

文/尹航

不温不火不深不浅，是我对一切学生组织的一贯态度。初中学生会的不作为和形式主义以及身边同学的不屑一顾，学生会好像一直都在我身边，但却永远和我保持着适当的距离。在初中曾经去过广播站，那是冰冷的播报，没有热情的。开过几次小会，那是刷作业的好机会，不走心的。

我想我是有点可悲的。包括刚开学对于天花乱坠的学生会宣传也是如此，淡淡漠漠，平静如水。在大潮下过了几场面试，然后又顺利地进入了公关部。执信的日子慢悠悠地过着，学生会始终只是我生活中的一个过客，如蜻蜓点水，雪泥鸿爪。

现在我坐在电脑前静静地回忆，刚开学的我似乎

成长，然后又在抑郁中涅槃呢。

【不要觉得参与是奉献，也不必赔上太多换来一个虚幻的十全十美。谁不是在被教训中】
是这样的。然后我又想起就在不久前毅然地退掉了所有社团，甚至是我比较喜爱的阅薇诗歌分社和模联而甘愿留在公关部哪怕仅此高一年只做一个无足轻重的干事。是什么潜移默化改变着我？又是什么让我愿意舍弃诗歌模联去公关呢？

有一些回忆的小小碎片落了进来，那是零散的，不成气候的。虽极其细小又具体而微的。开学以来的每一场大 show，每场都要负责接待外校【交流会】和准备礼物。我记起我在开学达人秀中老是想着混进去看表演而无视了很多小细节而后被部长微信警告。我想起自己提了一些很缺乏大局观和责任感的建议被组长一票否决。还有因为想着与自己的时间冲突为自己的找的借口，本来定好交给我任务让别人来做。在逐渐的摸索和跌怕滚打中我





才明白个体和整体的相互关系。没有了你，部门一样可以很好。有了一个拖拉和过分私心的你，部门还会因此遭受损失。的确那一段时间我感到了我自己力量的渺小以及，不努力的你，就会被别人轻视而一脚踢开。不付出努力的你绝对不会有1%的回报，永远无法融入其中。

于是我开始怀着一些些的报复心理和自尊心开始拼了命地参加。的确比想象中要辛苦些。有的时候你不能考虑那么多自己的鸡毛蒜皮的小事，因为你已经参与其中了。你开始会做事为部门考虑，为学生会考虑。你开始学会用最高的效率去做一些你认为枯燥的事而不是拖着不做。你开始适应智能手机和自己艰难地磨合和时间分配。然后到最后你会发现这个部门或许因为你已经开始有了一些不同。会

很开心，会很荣幸，然后会甘愿掏心掏肺地为它好，那么它也会掏心掏肺地为你好。

难免，身为一个学生会人会有不得已的苦衷，有的时候会吃不上饭不能准时睡觉。不过也无所谓了。有的时候青春需要一些任性和灵活，需要一些让步和妥协，需要一些投入和热忱。可是当你看到这片你用青春灌溉的热土长出小苗的时候，你或许会发自内心的流泪。不要觉得参与是奉献，也不必赔上太多换来一个虚幻的十全十美。谁不是在被教训中成长，然后又在抑郁中涅槃呢？

我是一个学生会人，我也为执信学生会自豪。

附：团委也很棒：)





采购

T6 成立的那个周末，亮亮也没闲着，手握巨款，和黄梓庭高高兴兴去采购了。当我们星期天晚上见到他们提着两大袋东西回来的时候，我们被惊呆了，他们却抱怨说：“哎呀！人太少了，看到很多好东西都不能买，怕两个人搬不回来”。袋子里的东西十分丰富，有耳罩、眼罩、荧光许愿瓶、暖水袋等小东西，当时正值冬季，这些温暖的东西的确能卖个好价钱。后来魔术大师武当山提出出售魔术道具，经过大家一致赞成，武当山网购了一箱的魔术道具（不过好像没卖出去几个）。为了体现我们元培班的学霸身份，我们还重磅推出了主打商品，元培班学霸笔记。

宣传预售

某天晚上，亮亮召开了第一次股东大会，讨论预售方案。经过抽签，我们最终定下了分工。网上宣传、宣传单、预售表制作，发放，预售后根据情况的第二次采购，都有对应的成员负责。对政治经济生活有着颇深造诣的亮亮为了提高办事效率，提出了股份制度：“每人完成自己工作的质量分为优、良、及格，三个等级，分别对应不同的股份，质量越高，获得股份越多。”不过，尹航股东马上提出了反对：“股份制度严重影响了跳蚤市场的初衷，我们参加跳

奸商是怎样炼成的

——记执信跳蚤市场唐朝亮摊主

离跳蚤市场大约还有一个月，亮亮已经坐不住了，急忙召开宿舍大会，筹集资本。于是，T6 摊位便成立了，亮亮当选了财产管理员。之后亮亮又招兵买马，壮大了 T6。此后，亮亮率领 T6 的成员们为我们这一桶金而努力奋斗。



蚤市场不是为了赚那一点钱，而是为了增进感情，“我们会在乎那一点钱吗？”于是，他们两个撕了将近五分钟逼，我们就静静地看了他们将近五分钟。最终亮亮退一步，放弃了股份制度。但我们的办事效率也不低，在预期时间内全部完成任务。预售宣传也取得了巨大的成功。



跳蚤市场

期盼已久的跳蚤市场终于到了。整个下午，T6 都在玩命地叫卖，“走过路过千万别错过，学霸笔记、荧光许愿瓶……”。古彦君带来了两大桶奥利奥，分给走过来的顾客，吸引他们来看看商品。而推销员们刚开始还有一点青涩，可到后来就有点浪了，武当山魔术大师看准时机拉住几个落单的女生，向她们表演魔术并推销了魔术道具，完成了一笔交易，当然重点在于大师的魅力；不知道是谁看准了一个老师带着一个小朋友，就展开了炮轰，又完成了一笔交易（不发表言论）……而二班的同学们也为 T6 付出了许多，T6 的成功属于二班。后续工作，将预售表和钱都收回来，预售商品都送出去。跳蚤市场也算告一段落了。



盆满钵满

我算是见识了用蛇皮袋装钱有多么壮观，放眼望去，全是毛爷爷。虽然我们卖出去的商品可能不到全部的 70%，但我们还是赚了不少。知道为什么吗。举个例子就明白了。进价 8 元的耳罩，我们卖 25 元，2 倍多的利润啊。即便是后来降价 15 元也有将近 1 倍利润。想不赚都难啊（看不过去才爆出来的）。不管怎样都是赚了。随后亮亮召开了最后一次股东大会，也就是分赃大会。把剩余商品全分了。平均算下来我们每个人赚了 40 元左右。亮亮还从中拿出了 172.6 元捐给班费（不知道那 6 毛是怎么回事），鼓掌！

期待明年的跳蚤市场。

STORY|拾光





滚滚流年，应是良辰美景、雁过留声。2014年的秋冬，
我们相遇相知，相爱相杀。在元培人的路上我们筚路蓝缕，
揽星光淬火，借晨露煮血；凭栏回望，鸿泥雪爪，流年里
拾一段韶华，一抹青云，一袖暗香。



守护

文/罗文晰

在动漫里，看到篮球比赛中一名选手因受伤而不甘心地下场休息，不甘心是因为觉得自己不能给队伍做贡献了，但当看到队员互相递毛巾、水瓶并积极讨论战术的时候，却不自禁地哭了：“看着你们那么可靠，我就放心了，又或者是感到自己并不是独自一人……”

团队不是单个人单个人的守护，而是每个人相互守护，这才叫团队。

很煽情的画面，但我无奈地被感动了，也有了一个希望：希望我对同学们而言，能成为守护他们的同学；而同学们在班级里也能互相守护。这是不是个很

「希望我对同学们而言，能成为守护他们的同学；而同学们在班级里也能互相守护，这才是团队。」

奢侈的希望呢？

于 2014 年 10 月底举办的校运会是我进入高中的第一次校运会。明明是 10 底的校运会，我却在 9 月就感受到浓浓的气氛——班服设计。李嫣和淑敏老早就在班里动员提点子，但当时好像没多少同学响应，真是辛苦她们了。我没帮上什么忙，好像还添乱了——斗篷最初好像是我提出的，在某次举手表决中我随口一喊，就那样了。每次看到李嫣搬电脑指着上面的设计图，大声地发脾气让我们提意见的时候，我就觉得：我们班能有这样一位宣委真是太幸运了！后面的投票，每次我都是好好地考虑，然后坚定地举手，等宣委们说过了才放下。最后的班服成品，真是一个惊喜呢！



到 10 月初的时候，凯文到处找女生报项目，问到我时，我问她有哪些项目没人报，得到答复后选了 400 米，最后等凯文把所有女生都问过一遍后，发现还有项目没报满。我想了想，硬着头皮跟凯文说：“如果最后还没有同学报的话，就把我填到 200 米或 800 米吧。”过两天凯文告诉我，是 800 米。我心里暗呼一声：死定了。然后半开玩笑地跟她说：“跑倒数别怪我哦！”

“怎么会？你能报这个项目就已经很好了！”

那就好。事实上当我跑 800 米冲过终点后，看到终点处班里的同学围上来，有的递给我水，有的在“睁着眼睛说瞎话”：“你跑的超快的！真是帅爆了！”明明我真的跑了倒数。只是当时什么话都说不出了，唯一的感觉是既想哭又想笑。

我跑完就轮到祎昕了。祎昕跑的 800 米是一场只有一个镜头的比赛，对我而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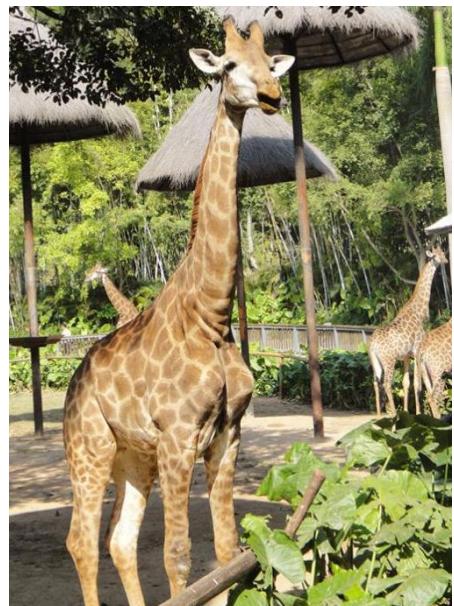
我和同学们在终点处等着，当看到映入眼帘的第一个运动员是祎昕时，我们马上把加油的声音提高了一个高度。祎昕冲线的时候，只见她昂着头，挺着胸，扬起双臂跨过了终点，她班服上鲜红的“贰”字也跟着祎昕冲过了终点，祎昕还向我们做了个飞吻的手势，脸上带着自信的笑容，我瞪大了眼睛呆住了，半晌才回过神来，紧接着听见身边的同学惊呼：“女神啊！”“从今以后祎昕就是我的男神了！”我还听到隔壁班的同学问：“她是谁啊？是哪个班的？”我在旁边偷笑着，心里暖暖的。

女神，很恰当的比喻呢！那一刻，我第一次觉得拿第一是件很好的事情，大家都很高兴。

排倒数没关系，但如果能拿名次，那当然更好了，对吧？

我满心期待着下一次的校运会，也希望着这个班能有更多的同学来守护。





冬游札记

文/衣春晓

写到冬游，很容易写成流水账，所以我并不在此多述这次冬游的过程。

这次冬游，是我们2班第一次的集体短途旅行，在团支书和文娱委员组织的活动中，我们度过了最有趣的一天，因为我们的活动是——“拍照比赛”。拍照比赛要求每个小组根据所抽到的动物，去相应的动物馆和动物们进行合照。各个小组都为之“努力”，争先恐后地想成为班主任的电脑屏幕。长隆野生动物世界，我们去过无数遍，但我觉得每次感受肯定不太一样，每次的侧重也不尽相同。这次，和自己的新高中同学在一起，和自己的新小组在一起，完成相同的任务，我们无不乐在其中。

到达长隆大门时，还没到动物园的开门时间，迎着朝阳，我们高一级八百多人在长隆门口形成了一道靓丽的风景线。大家在门口说着，笑着，拍照着，游戏着。

我们小组一进长隆野生动物世界就开启“自拍模式”，各种各样的自拍都能在我们小组找到，有文艺小清新的“影子照”；有严肃正经的“一排照”；有2B范儿十足的“自拍照”；有偷偷摸摸的“黑照”；当然，还有“无与伦比”的“模仿动物照”。

其实回想起这次冬游，我的印象中只有欢乐，纯粹的欢乐。比起军训，我们更熟了一些，对彼此的印象也更清晰了一些，玩起来也自然更疯一些，少了军训时的隔膜。纯粹的欢乐，让我们这帮高一的新生在紧张的学习，沉重的压力下，有一天，一整天的欢乐。

STORY | 拾光

不去想作业，不去想学术问题；没有接二连三的考试，没有一大堆的卷子，在脑海里的，是欢乐的每分每秒，可爱的小动物和可爱的同学。也许冬游的每个细节我们没有办法记住，但只要我们能记得这一天，

2014年12月13日，我们度过了快乐的一天，我觉得，那就够了。纯粹的欢乐，随着我们年龄的增长，也许只会越来越珍贵。

“纯粹的欢乐，随着我们年龄的增长，也许只会越来越珍贵。”



那次冬游后评选出来的优秀照片作品，挂在2班墙上的一方。每每有人经过这些照片，都会发出会心的笑声，成为下半学期同学们课下闲杂时间放松身心的好去处。许多年后，或许某时我们匆匆路过长隆野生动物园，也能想起这记忆中无忧无虑的一日光阴，给那时的自己一抹不加修饰的微笑吧。

从元培课程中看二班

文/古彦君

“元培班”这三个字承载了什么？让我来告诉你其中的一部分。我们是辛苦的，需要在日常学习中面对元培课题研究的压力；同时我们又是快乐的，能拓宽视野、得到更多的机会并从另一个角度领略自然科学的魅力。我们在执信。我们是高一级元培二班。

一开始元培讲座工作的分配，我面对陌生的同学尝试着分组。大家表现出来的配合和理解让我稍稍心安，尽管间或有小插曲，但总体工作还是有条不紊地进行。在其中，我看到了同学们在协作中相互接纳、彼此团结并向融合为一个团体的趋势发展，而自己也似乎不知不觉地从心底接纳了这个新集体。

听了近 20 个不同讲师的讲座后，各个讲师对我们的谆谆教诲让我们学到很多未曾听闻又不易理解的知识。在提问环节，贴合实际的“在这个课题中我们可以做什么？”，简化问题的“为何不用晾衣杆？”，



『我们是元培』——我们是执信的天之骄子。我们的身上担负着平常高中生无法企及的更多压力。2014 到 2017，一路上我们将筚路蓝缕，揽星光淬火，借晨露煮血。』

蕴含创新思维的“能否如 WiFi 网络一样无线传输能量？”，同学们积极的提问是二班主动自主的学习气氛的体现，在这一系列讲座中我最大的收获不是更丰富的知识，也不仅仅是更宽广的视野，而是对学习方式的再认知，是感受到一条从应用的角度，以研究的方式学习自然科学的道路。这接地气的学习方式让我们更容易找到理论学习和现实运用的最适距离。

回忆起选题的过程，也有很多鲜活的身影在我脑海里浮现，潘祎昕、孙滢滢、王诗焜、衣春晓、唐睿、许可正等同学为大家寻找课题的努力，阳熠、袁婕妮、梁思祖等同学在选题时候的谦让，是同学们一起缔造了二班的和谐。

在未来正式的课题研究中，希望大家能锻炼自己的能力，学到所想学到的技能，并把感悟运用回学习生活中，达到自己预期的目标。





拜谒林觉民

文/伍佩怡

我静静的站在纪念碑前，看着碑上刺眼的阳光，你真的没有害怕过吗？

老师说，当我们站在他的墓前读他的《与妻书》，自然能明白他的情感。我倒是觉得，这也是一个和同学外出游玩的机会呢。说起来，这也算我第二次去拜他了。初中曾排练默哀练了一早上，然后扛着摄像机去祭拜。那时还是春天，空气湿润而清凉，四周环绕着树干比人还宽的高大树木，嫩芽还不能完全承住春光，淡金色的温暖散在白色的大理石长椅上，深深浅浅，像画家无意间滴落的颜料。同学就说，这公园环境这么好，很适合背书呢。那时在大妈的舞曲伴奏中，我第一次见到那纪念碑，

『我再一次抬头看着面前，寂静的阳光，无声的纪念碑，一样的柠檬黄，就好像要融为一体。还有那些高大树木上漏下的暖阳，说不定这么多年过去了，它们不过像几天一样而已，我们以及那些舞曲，和它们相比，多么微不足道，不过是一吹就散的烟云。』

并不高却挺宏伟，还有那上面的自由女神。

再一次来到这，除了高大笔直的树木上叶子变浓密了，或许因为是正午也格外安静外，什么都没变，几年前的事好像不过发生在几天前。我们发现了一个上次未留意的碑，一眼看到黑色大理石上赫然的红字“林觉民”，却没有发现目标的欣喜。

在接下来的四处寻找中，我们才发现，林觉民个人的墓已经被毁掉了，“游玩”彻底欣喜不起来。心里沉重起来。

虽然已经是冬天了，正午的阳光在乳白色的纪念碑反射下十分刺眼。“就在这里读吧。”于是就像江河入海一样，细碎的读书声逐渐大了起来。

于是我们便在他面前读起他的绝笔书，声音偏快，略有起伏。我觉得我读不出他那悲痛却无畏的感情来，读了一点，便抬起头来四周看。纪念碑前躺着一束花，静静地沉在灿烂的阳光中，那是一位刚离开的老人送的，是他们的谁呢？那时只剩我们



STORY | 拾光

的读书声和默默听着的纪念碑，我抬起头，望着纪念碑上的雨渍，还有组成那一块块巨大的石头，看着飞翔在阳光中的自由女神，回想着那些血红的名字，即使是这些，又怎么能代替甚至仅仅代表鲜活的生命呢，即使说他这一刻离我这么近我还是很难想象出或者说，从心底里相信有过这么一个人。就像看史书时假如仅把人物分为好人坏人，很多行为就很难理解一样，人的形象是很复杂的。一个个的故事不过像泥塑娃娃上的一片土，但多少泥土都塑造不出真正的人来。

即使为了国家的自由、为了拯救国民，你当时，也真的没有害怕过吗？



很多时候，我会对一些伟大的闪光的名字不以为意，或许只是因为我心底里不相信罢了，我没有把他们作为有着各种积极消极想法的普通人来看待，仅把他们看作伟大的代表。但这样很不公平。

我自己，做得到吗？

我无法回答。即使我也做到了，在很多离我遥远的人眼里，我恐怕也不会被作为普通人来看待吧，我的思考、内心斗争都不一定会被理解，不过是伟大中的一滴水罢了，甚至不能引起他们心中一丝波澜，就这么消失在历史的洪流里。

我为我曾这么看待他而愧疚。



我于是便不再想，埋头读书。正午的闷热中只浮着我们低低的声音，我再一次抬头看着面前，寂静的阳光，无声的纪念碑，一样的柠檬黄，就好像要融为一体。还有那些高大树木上漏下的暖阳，说不定这么多年于它们不过像几天一样而已，我们以及那些舞曲，和它们相比，多么微不足道，不过是一吹就散的烟云，却也敢搅动这份宁静。



愧疚。

于是又埋头读，再一次抬头是因为身后那些拿手机拍照的人。他们笑着在我们身后指指点点，将镜头对准我们，然后，就，走了。不说祭拜，连仔细看看这纪念碑都没有，只是觉得我们的行为很新奇吗？我想起我的“上次祭拜”，和他们一样，是真的因为怀着敬畏之心而来的吗？即使这次，也没有。

愧疚。

再低头，很快就读完了，沉重却仍挥之不去。离开时，队员们也意外的安静，说是读书时深有感触啊，我觉得倒不如说是面见了他，和他对话后正视了他，被感染了。

离开时，出口处是林立的碑，黑色大理石上红白的字刺得我眼睛干涩，我不停为自己带大家绕远路而道歉。现在想来，不过是借口，道歉只是为了缓解心中的沉重罢了，说不定对象该是我们刚见过那位才对。而这份沉重，除了愧疚，应该还有敬佩、不解、迟疑等诸多的感情吧。

我的热情好像一把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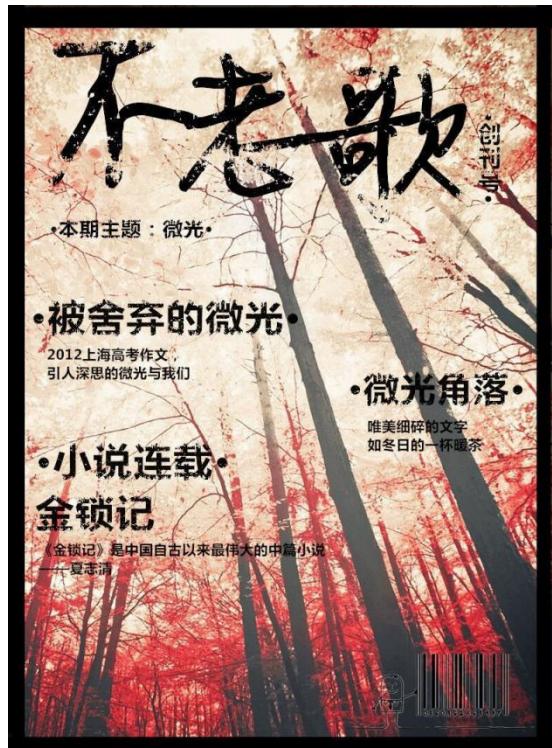
——制作杂志会是我青春中一朵盛放的玫瑰

文/刘湘悦

回想这几期杂志我们组每次都获得了“最佳封面”称号，那次不是由于他对自己近乎苛刻的要求？

然一个好的小组更少不了先进的进取的理念。比如我们组屡获“明星杂志”的若衡组，我惊讶于他们每一周便早早确定好本周的主题，也感叹于他们总能从多方面挖掘一个素材的敬业态度，更佩服他们全员都想尽点子力争将杂志办的更好的精神。

『每周五的放学路上，我总是在那些带有城市特色的老广州特色浓厚的报摊前驻足，经过细细比较和思考，才掏出口袋里仅剩的一点钱，买上那样一本杂志，或是读者文摘，又或是故事会小说绘，具体内容早已忘记，但至今仍怀内心的，是那无数个下午的，一页页翻过不同纸质时的摩挲声带给我无尽享受。』



如今一个学期已过去，遥想刚开学时老师向我们宣布每个四人小组必须做一份杂志时大家对办杂志的好奇和跃跃欲试，即使到了如今那份对杂志的热情也没有丝毫的减退。真是奇妙呢，第一次，不只是我，大家都如此热衷一件事，想要将这件事办的最好。还记得那一次，正是最后一次四人小组办杂志，已是傍晚，周同学仍然在讨论组上一条条发自己为杂志做的封面，并问我们哪一张最合适，几天后见面前，看到他相机中有一百多张为自己封面照的相，心中甚是感动。

每周五的放学路上，我总是在那些带有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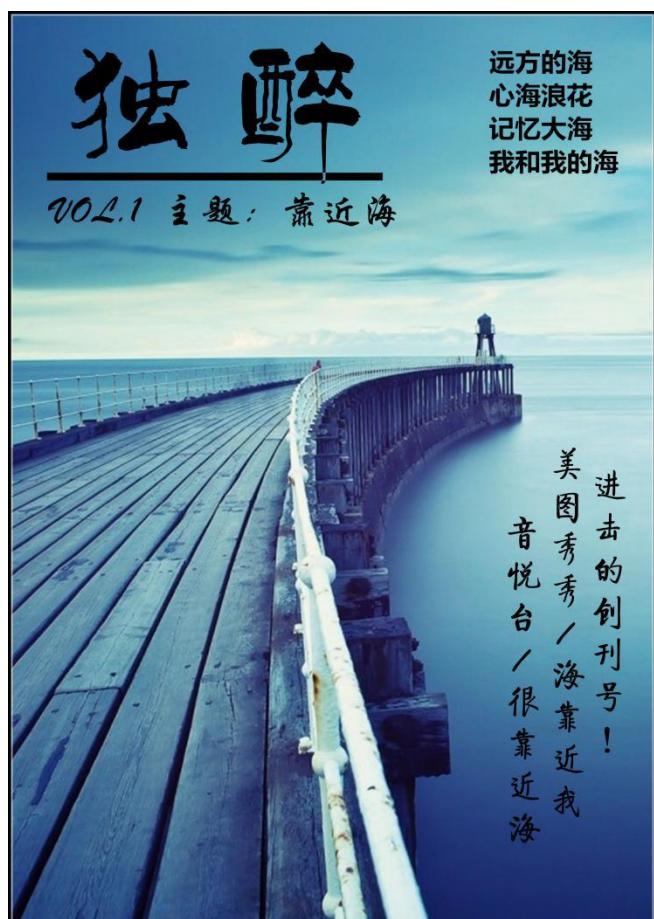


市特色的老广州特色的老广州特色浓厚的报摊前驻足，经过细细比较和思考，才掏出口袋里仅剩的一点钱，买上那样一本杂志，或是读者文摘，又或是故事会小说绘，具体内容早已忘记，但至今仍怀内心的，是那无数个下午的，一页页翻过不同纸质时的摩挲声带给我的无尽享受。

还记得那一次，是期末考前的最后一次办杂志，尽管老师一再强调可以降低标准，但周一回到学校，细细翻阅每一本杂志，无一例外地，12本杂志都和往常一样的高标准：铜版纸的光泽，精美的插图，考

究的文字，温馨的寄语，很多很多，每一本都倾注了同学的心血，以至于每一本都那么的不可替代。而大家对办杂志的热爱，也就不言而喻了。

有的时候我在想，若青春是一条我们在其迸发无限青春激情的道路，一路走来，有那么多条岔道，有那么多种可能，能与你们在你我最美好的时期遇见，大概是我迄今为止的人生中最大的幸运了。而能和大家一起，在即将共同度过的高中三年里用杂志记录生活中的点点滴滴，又何尝不是一种乐事呢？





宿舍里的 16 岁

文/宋嘉颖

奉舍友的旨意完成这篇稿件，既然是谈住宿生活，那最令我这个第一次住宿的人难忘的就是我 16 生日的这天。所以，主题就是这个了。接下来的吐槽语言相对直白，各位看官多多包涵，包涵。

最早的信号是有天晚自习，舍友偷偷跑过来问我：“嘉颖你是 19 号生日是吧？”我疑惑地点了点头。晚上回去长腿隆重对我宣布：“鉴于嘉颖要生日了，我们去音乐社点个歌吧！”“点什么点什么！”在这时，众人联想到了我前几日从厕所爬出来的英勇事迹，于是……“好汉歌！”“好！”我默默地出去了阳台……

转眼到了 19 号这天，上完通技课我就被舍友秘密扣下来了，一脸坏笑地对我说：“咱先别走，在教室刷会儿作业呗。”我抱着“看看到底是什么把戏”的心态一直被拖到宿舍要关门了才飞！回！去！当我喘着粗气正想一把拧开宿舍门把手把自己砸在我那坚硬的床板一觉不醒时，我再次被拦在了门外！好不容易舍友确保一切准备就绪，我终于被同意放进去了，不用再看路人异样的眼光了呢！“祝你生日快乐～”熟悉老套却又温馨的旋律再次响起，同时送来的，还有舍友亲手绘制的帽



子一顶！（当然我才不会说这顶帽子因为颜料没干和我头太大的种种原因在合照时滑落下去并导致一名同学的棉袄当场牺牲这种扫兴的事呢～！）说好的好汉歌怎么能没有呢？这才是亮点好伐！众人齐声大合唱，结果招引宿管老师不满，但我们的活动才怎么会就此终止，于是接下来的一个小时就变成了吃！

吃！吃！



其实回顾一下这天尽管状况百出，但还是蛮开心的。16年来，这是第一次除了父母外有人给我策划生日，哪怕我们只认识了半个多学期，但朝夕相处下来却又似乎手足。每天都有文晰室长像妈妈般的叮嘱，有时还会拉你起床（虽然我从没受过这待遇）；有菜心不知道念的什么乱七八糟的段子，还会拉着淑敏一起俩人讨论得兴致盎然；有炜欣和长腿两个人莫名其妙地飙歌；有思倩桌上摆着的炒鸡多的苹果；还有倩圆带来的切苹果神器哦虽然它第一天就坏了so sad！601，一个奇妙的地方，它是一个比我在家待的还要久的地方，或者说，它是我第二个家。I love 601 ⊙▽⊙！

当时只道是寻常

文/黄文政

还记得，第一次在学校过生日，是在幼儿园的时候。

那时，瞎嚷嚷着让妈妈买一个三层的蛋糕到幼儿园去，可是看到只有两层的时候，心里满是失望。

因为生日在一月底，之前十多年的生日都和家人一起度过，唱 K、吃大餐、年夜饭……可以说是从来没有同学一起过过。

原本已经在乒乓球室里开始打乒乓球了，唐朝亮接到了短信说是有事便急匆匆地跑回教室【编辑：好机智】，边跑边说着，快点完事就能够回去打球了。跑到承志楼门口，看到黄旭在等着，急忙把我带到教室里面去。

起初门是关着的，一打开，好像比平时暗了不少。紧接着，迎面而来的就是全班同学一起喊的生日快乐，还有三个蛋糕放在讲台上。

“说点什么吧。”

想了想，“没什么说的，吃蛋糕吧。”

没说出口的是，谢谢大家。

忙着赶在上课前分蛋糕，很多想法我都拒绝了：“点个蜡烛看看吧”、“寿星是不是要抹一脸奶油”。当然，奶油还是被抹到了脸上。

于是，终于赶在上课前，分完了两个蛋糕，也把讲台和脸上的奶油收拾干净了。

原本想着，给我们班的任课老师都分一份蛋糕了，但是在办公室里只找到了 missy 和蔡老师，missy 送了一根棒棒糖。

中午放学，把最后一个蛋糕分好了，终于才松了一口气，玩起了那些神奇的蜡烛。

2015 年 2 月 2 号星期一，也就是农历腊月十四，是我的农历生日，1 月 30 号，是公历生日。考完试，打开手机，有几条短信和 qq 都是生日祝福。在排练完 OM 的剧本后，终于坐上了楼巴，在一个半小时的堵车中，强忍着晕车的痛苦。也没想什么，就像平常一样过去就好了，安静地度过 16 岁的生日。



记游园活动•TO The greatest Twoers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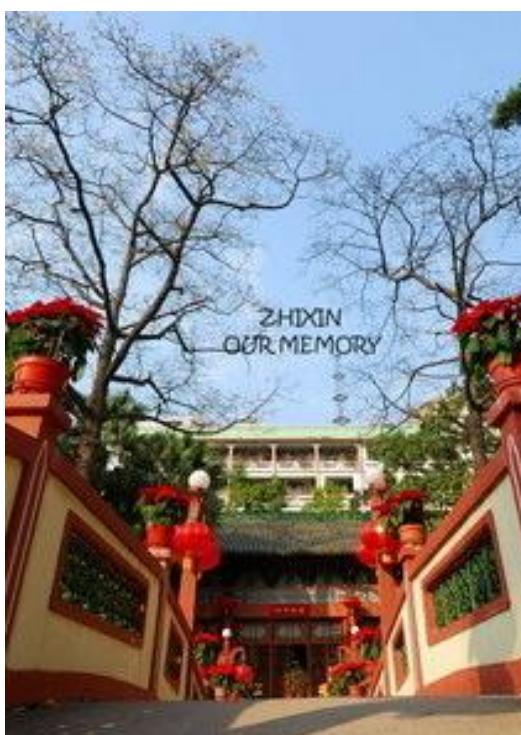
文/袁婕妮

那一天的我们考完试了。

天很蓝、日光微醺、风亦薄凉。心情也一样，欢愉中带着感伤。考完试假期将至的窃喜、拿手科目带来的安心与对没把握的科目的忧虑、漫长陌生的一个学期终于过去的如释重负和恍然若梦、看着身边一群本来生疏却已磨合得默契的少年衍生的温暖。

岁月静好，现世安稳。

学校里办国学游园活动，我们班负责民歌主题。两天前董燕儿就风风火火的吩咐下来让我们回去学民歌，要我们的班摊办成全校最火的。老师们总是这样，认为元培班什么都要赢，而事实上二班也从来不会输。所以我们骄傲，因为我们是二班人。



在奉恩堂前摆上简朴的木桌、手工的抽签盒、负

责人心急火燎地跟陈睿祺（=w=民歌小王子）学着歌。青蛙们开始在校园里游荡，不时有一两个羞怯的小女生过来问我们的摊是玩什么的，大家便无比热情的让她们抽签、唱民歌、集章。很多歌大家都不会唱、偶尔遇到一两个大神，张口就来，煞是惊人。

“小王子，唱一个！”

“五号五号吴桦！”

“噢那个是花儿为什么这样红。”

“张昊婧！二十四！”

“采茶扑蝶啊那个跳过，没人会唱！”

“尹航！盖章！”

天气有点热。二班人的心也热热的。我们笑笑闹闹、互相调侃、厚着脸皮到处拉人来捧场、闲着的人去帮工作人员买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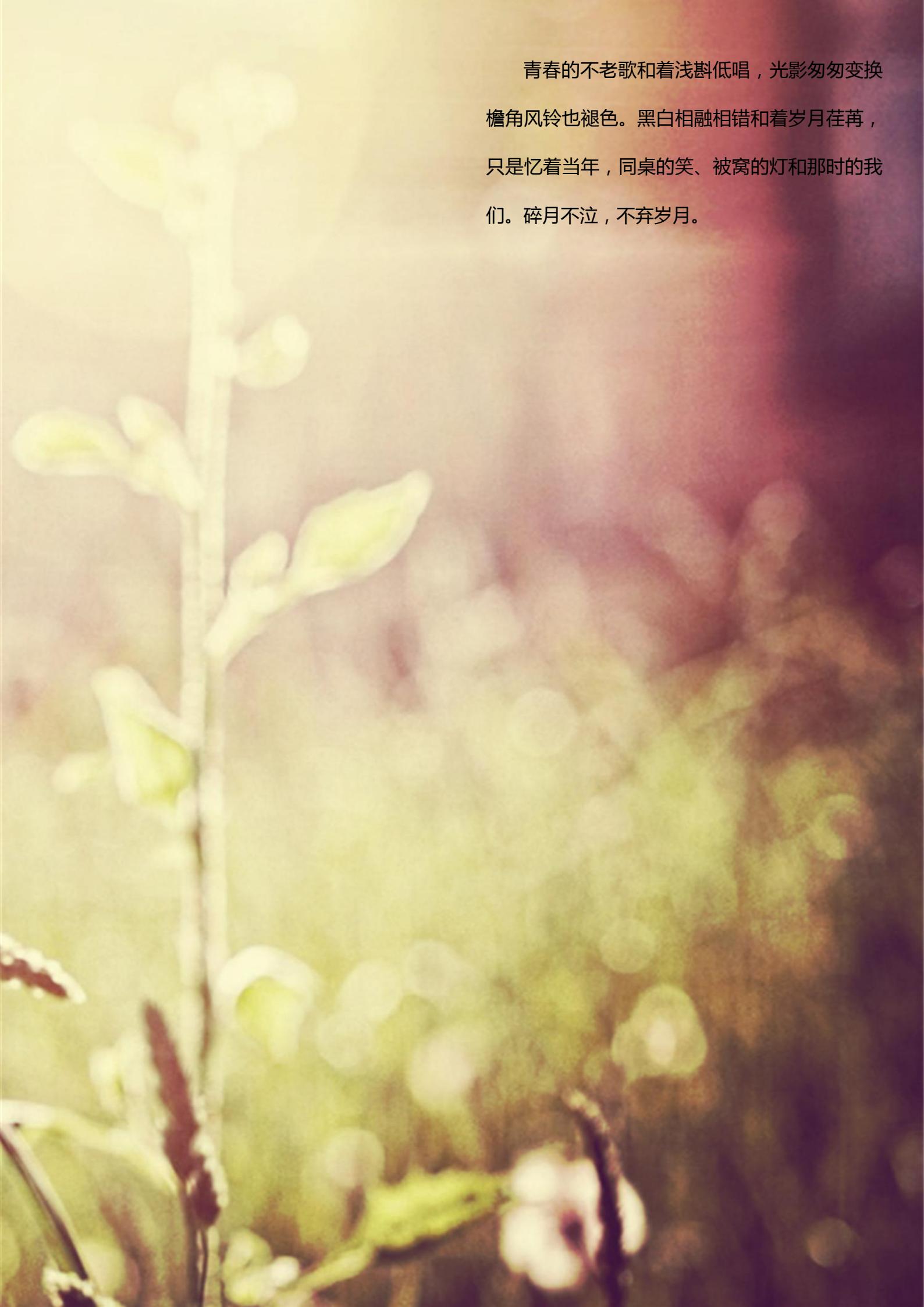
几个小时过去，游园接近尾声，我们累的瘫在桌上，嘴里还哼着“花儿为什么这样红～为什么这样红～”，箱子里的签早已抽的满地都是，一片狼藉。

只有微光下意气飞扬的少年少女，就这样拉的更近、变得更强，等待着他们的一场鲜衣怒马乘风奔腾。

二班人啊，谢谢你们，十六七岁的岁月有你们，很幸运。

GLIMMER | 微光





青春的不老歌和着浅斟低唱，光影匆匆变换

檐角风铃也褪色。黑白相融相错和着岁月荏苒，
只是忆着当年，同桌的笑、被窝的灯和那时的我
们。碎月不泣，不弃岁月。

GLIMMER | 微光

" We had the best years of our lives"



POSTERLABS

2014

A PERSON'S TRAVEL



POSTERLABS

10
31
ZHIXIN

beautiful life | GO

Generous Aggressive Kind-hearted Upright Intelligent

Youth is the season of hope and energy



31 大智若貳

生日快乐



2015/02/06

Oneday



◆ 我高 ◆
我霸气



高一校运会



幸福旅途

Meitu

We travel, some of us forever,
to seek other states, other lives, our souls.

拼搏校运会





DON QUIXOTEI

堂吉诃德



中世纪的晨钟却在暮霭沉沉时响起，绝迹江湖的骑士化
身觉醒的撒旦。凭拙笔一支信马由缰在巨石古堡，又在维苏
威火山口化作天神勇斗恶龙……传说撩逗着无数人的情怀，
文字呕心沥血堆砌起一部部的魔幻史诗。只是因为，那份驾
驭文字的痴心不改。



蔡可忻

The night is dark and full of terrors.

荆棘

湿润的空气在林间跃动，鸟鸣震落薊草上的露水，黑土中弥漫开清新的气息，光线透过圣堂内装饰的琉璃棱窗，打磨光滑的大理石台阶上洒满条条斑驳的花纹，城堡的轮廓于晨雾中若隐若现。埃尔维斯站在圣坛上微微阖眼，准备开始晨祷，白袍垂落到光滑的地砖上，花纹隐隐约约。

他在胸口画了个十字，对着摊开的圣典开始吟颂。目光无意接触到远方的高塔，他微微一怔，不由自主地望向王宫——仿佛能望到坐在那里的王座上的年轻人。红塔上有些暗灰色的痕迹，塔顶的瓦片似乎蒙上了甘油般黑黝黝，时间的沉淀显而易见。

原来过了这么久了啊。埃尔维斯有些惊诧地发现，笑了笑伸出手抚摸过圣典泛黄的书页。原来离国家统一已经那么久了...好像自己真的毫无察觉。

一切都像以前那样啊。

教堂内的唱诗班开始试音，街头巷尾的小贩们走街串巷卖着早点，尘埃在光柱中缓缓飞舞。埃尔维斯不自觉地落入了轮回的深渊，往日的身影连篇浮现。

彼时正是两国交战的混乱时期，埃尔维斯是国家

的大主教，却莫名其妙地认识御林铁卫队长林顿。他总是喜欢借身高优势去揉乱林顿的头发，笑眯眯地喊着“小队长”——即使只是高了两英寸而已。两国的战争中林顿带领着王家禁卫军冲锋陷阵，埃尔维斯永远是都城后的辅助者，就那么站在连绵的城墙上向着远方模糊的原野眺望，直到迎着太阳的曦光地平线上跃出金红的旗帜，他会微笑着唱诵感谢天父的祝福，然后走下去准备黄油啤酒和疗伤用的纱布。

他觉得这样子挺好的，特别是当城门打开时林顿摘下头盔下马，那双眼睛蕴涵着星辰大海般的光，他一个人站着，神色仿佛身后带领千军万马。

后来...确切的时间埃尔维斯已经不记得了，王在战场上牺牲，国都混乱一片。昔日的小巷里散落着财宝和衣物，妇女带着小孩匆匆逃跑，妄图在混乱中谋得求生。阴沟里的苍蝇和老鼠翻了一倍，王宫的红墙上沾满了灰翳。



内乱很快结束，林顿率领着他所能够聚集起来的军队一路长驱直入，凭着诡异多变匪夷所思的布局指挥，最后打到了敌国的王宫里头，把王一剑刺死在王座上。林顿归来那天所有人都夹道欢迎，他们坚信国家会有一位贤明的君主和一个光明的未来，他们为两国统一和新王出现而忘乎所以地庆祝，所以没什么人知道林顿到底在想些什么。

黑夜里猫头鹰在枝头寂静地啼鸣，月光从窗口的镂刻花纹里洒下苍白的色彩。埃尔维斯走上神像下的基座，准备进行晚上睡前的最后一次祷告。远远地传来持续不断的敲击声，铁匠在日夜赶工制造新王的王冠。

就着暗淡的光他意外地发现林顿坐在台阶上，穿着很随便的暗绿长袍，没有带剑。埃尔维斯开口叫了声他



的名字，看见林顿表情有些严肃，仿佛刚刚在沉思。

“这时候你居然不在宴会上啊小队长，别人找起你来怎么办？”埃尔维斯挨着他坐下，大理石上的凉意透过塔夫绸渗入骨髓。他习惯性地称呼他为小队长，似乎已经忘了几天后身侧的人即将加冕为王。

林顿没理会称谓上的区别，撑着头思索了一会儿回答：“我想他们也不会来找我的...让他们放松一下吧，难得打了胜仗。”

“挺好的。”埃尔维斯偏了偏头看他，轮廓在暗沉中模糊。他有些失神，直到林顿重新把头转过来。

“国家还缺一个总主教...我想要你来当。”林顿开口，不知道是陈述还是问询。他盯着埃尔维斯的眼睛，烛光下他琥珀色的瞳孔格外漂亮。

“好，我答应你。”漫长的沉默后埃尔维斯轻轻笑了笑，拉起林顿的手与他十指相抵，侧过身来垂下





头触碰他的额头，两人的视线靠近。夜风穿过门的缝隙，月光破碎的纹路印在神像光滑的表面上。他默默坐着感受万物给他们披上光华，星辰碎屑洒落天际云烟。

后来他每每回忆起这个夜晚，那样的时光简直美好了极致。

加冕仪式那天的天气晴朗，青空下阳光和煦，正值秋收季节，主教堂所在的格利高里山地上的果树悬挂着饱满欲滴的苹果和甜橙，呼吸中弥漫水果的清新。

埃尔维斯站在天父像的下端温和地注目着眼前的年轻人——林顿跪在地上，黑绒布料的长斗篷下是亚麻根纱的衬衫，滚边的金色勾勒出纹路，领子上绣着国徽，金红相间的绶带垂落地板。他才意识到以前的小队长已经成为一个能够独当一面的王者了……而

自己还是始终站在他身后啊。

林顿站起身来，埃尔维斯刚好念完最后一句祷词。新王站上台阶的最后一级，习惯性地握住牧师的手腕，而后转过身来接受人民的欢呼。埃尔维斯扭过头看着熟悉的人平静地目视前方，微笑着眯了眯眼。远方的日轮悬挂天空，薄雾早已消散。

能和你肩并肩，是我的荣耀。

埃尔维斯从漫长的回忆中回过神来，天色大亮，有虔诚的信徒在门口祈祷，修女们点上了所有的蜡烛，唱诗班正唱诵到高潮。铁匠铺开始一天的劳作，面包铺里传出浓郁的香气。他怅然地抬起头，对着远方的宫墙颌首，右手在胸前画了个十字，自然而然地念出那句他已经说过千万遍的语句。

“神保佑你的国家。神保佑你。”





王诗焜

The war is coming.

Engagements

C'est la plus belle aubaine que je t'aie rencontré.

——和你相遇，是最幸运的意外

战争没有预料的，席卷了他们的国家。

他从来没有见过战争，从小生活的小镇，与城市有着千里之遥，所以当穿着城市光鲜衣服的报信员骑着马闯进城门，手里拿着开战信的时候，他才第一次感受到，在几千里之外的战场上，血腥的气息。人们在听到消息之后乱成了一锅粥，这个从来没有经过战火的洗礼的小镇瑟瑟发抖。他站在那里，没有说话，任凭身旁的人推搡着他，好似下一步就是死亡的深渊。

那天的云，是血红色的。

战争的原因是未知，他没有读过多少书，也听不懂那些上过学的人聚在一起的谈话----什么粮食匮乏，什么领土的争端，什么暴动，什么革命，他从打工的地方零零碎碎听到的话，也拼凑不起这场似近似远的战争。小镇上为数不多的经历过上一场战役的人早已有九十岁的高龄，早已颤颤巍巍。他没有读过多少书，也听不懂那些上过学的人聚在一起的谈话——什么粮

食匮乏，什么领土的争端，什么暴动，什么革命，他从打工的地方零零碎碎听到的话，也拼凑不起这场似近似远的战争。小镇上为数不多的经历过上一场战役的人早已有九十岁的高龄，早已颤颤巍巍。他看着草草贴出来的征兵令，突然想起来在他小的时候，那位老人跟他讲在战场上的故事，讲他是如何从战场上死里逃生，但朋友却没有回来的故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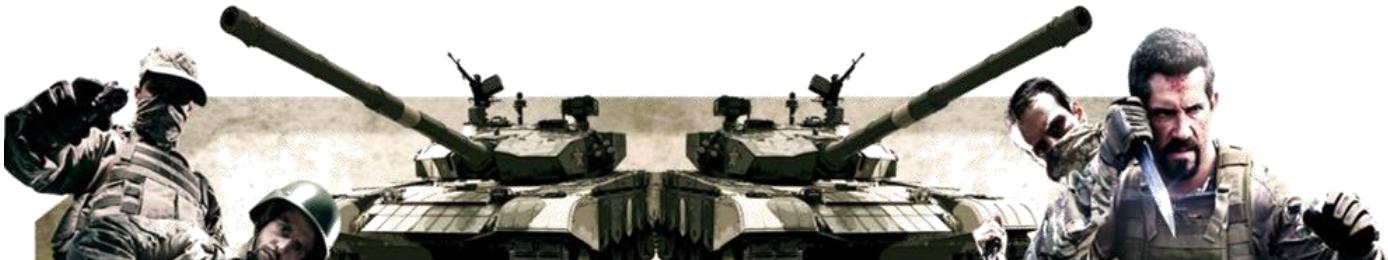
他那时候仰着头，问，这位朋友，对您有多重要呢？

那个经历过战场洗礼的老人停顿了很久，望着天空。

“那是我可以为之付出生命的人。”

就在征兵令贴出来的那一天，小镇上的所有人都收拾好家当准备逃走，像是在躲避末日一般，他逆着人流而行，固执地往反方向走。





他瞒着所有人，仅仅只是凭着“想要有为之付出生命的人”，而成为了一名军人。

他没有经历过任何的训练，也没有什么战略辅导，国家早已千疮百孔，在城市中心的掌权者不会关心偏僻的小镇上的军队装备是否充足。他换上了军服，拿上了子弹上膛的枪，没有人教他怎么瞄准，怎么射击，他要习惯稀缺的粮食，破旧的装备，狭窄的营地，然后在下一秒内就被推向战场……他的第一场战役在毫无预料的情况下就开始了，敌人毫不留情的发射大炮，地面被轰炸的只余黑色的创口。他手里只有一把剑，对面却是下一秒就会穿透他心脏的炮火。

那一天的云，也是血红色的，他能感觉得到，自己在害怕，拿着剑的手在发抖。他的脑海里，开始不受控制的播放着，当生活还是安宁的时候的画面，他喜欢拿着石头糟蹋别人家的卷心菜，喜欢大大咧咧的坐在别人家里蹭饭吃，喜欢到了夜晚躺在没被战火侵蚀的土地上看着天蓝色的空和云朵。他强迫着自己握紧了剑，子弹打中了他的腿，他踉跄了一下，拼命的

站稳。

你们这些懦夫！他大声的冲着那些逃兵喊道，该死的！混蛋！为了国家！给我进攻！

他握着剑，跌跌撞撞地躲避着战火，向着敌人占据的土地冲锋。迎面冲来的士兵举起了枪，他咬着牙，把剑刺入了士兵的心脏。剑抽出来的时候，血喷了他一脸，手指腻滑的不像话。士兵的手无力的垂在了地面上，眼睛快突了出来。真是没用，他心里这么嘲笑者，手却不自觉地颤抖，他似乎看到了他以后的影子，死在战场上，没有人记住他。

那是他第一次杀人，但绝对不会是最后一次。

他受了很严重的伤——不要命的冲锋不死都是幸运——在敌人撤军之后就瘫倒在了地上，腿上的血已经干涸。他仰头望着天空的云，感到了细微的不真实。

身旁不知道什么时候走过来一个人，他没有回头，看着鞋子认出了那人地位的高贵，是个督战的将军。他仰着头，嘟囔着，没想到亚瑟将军也来看打仗，

真是承蒙了。

身后传来了轻笑声，似乎听出了他话中无法遮掩的讽刺，却没有说话。良久，他终于不耐烦了，回过头，刚好对上了那个人的眼瞳。

那一天的云也是血红的，但是晚霞却美得不像话，夕阳穿过了云翳洒在了地上，好像破碎地琥珀一样映照在被战火侵蚀的土地里，连同了那人的披肩上。他瞪大了眼睛，看着那人好像被染成金色的灰蓝色的眼瞳和带着笑意的嘴角，略微棕色的鬈发和身上代表地位的衣服，没有说出话来。

“那么士兵，有没有兴趣加入我的队伍呢？”

他不知道自己有没有点头，但等许多年后等他回想起来，他总是咬着嘴唇嚷着该死我绝对是被亚瑟你这个混蛋施了什么法不然不可能做出这么愚蠢的选择，而得到的回应永远是一句清淡的那要不让你试试回家？于是他只好继续骂骂咧咧的干自己的事情。

接下来的日子快的让人发指，他被糊里糊涂的带到了那位将军的军队，然后糊里糊涂的升了官，在得到准将的任命状之后他没有搞清楚状况，迟疑的看了将军一眼。在不耐烦的几次点头之后像金子一样捧着那份任命书，不肯放手。

这之后他的战斗方式开始变得不一样，他依旧冲在最前方，当着他的刀刃，最锋利的刀尖，他依旧拼命的战斗，任由枪弹穿透了身体，他依旧在每一次伤之后跟随队的医生大声的吵架，趁不注意悄悄地溜回战场。或许一切都是没有变化的。但是或许，他又感觉到了一点变化，心里的情绪开始像蔓藤一样滋生，原本心里向往的荣誉，已经变成了附属品，他心里所在乎的，已经非常简单。因为他准备充当前锋的时候，有人会淡淡的跟他说一声注意保护自己，当他拼命战斗的时候，身后有着一个人领导的最坚实的部队等着他胜利；当他或许受了什么重伤



之后，有人会埋怨的叫他小心点不要动，他这就去叫医生。任何的表扬，任何的授予荣誉，任何的一次关心，他像一个 12 岁的小鬼一样会为了任何一件简单的事情而开心，又会为了任何一件芝麻大的小事生着闷气。

生活在那一刻，就像倒了一瓶最明朗的颜料，一切都开始变得不一样。他一直以来单调的色调，就像被调皮的孩子打翻了调色盘一样，明媚的好像春天的微风。

两个年轻人在一起总是避免不了吵架和生闷气，这句话是没有说错的。他们凑到一起来就像剧烈的化学反应一样，一发而不可收，芝麻大点的小事都可以生上半天的气，然后开始问候对方的八代祖宗。吵架的原因就像小孩子一样，比方说他没有认真听亚瑟的命令莽撞的进攻，让他失去了进攻的良机，这个时候他会不服气的顶嘴，直接让吵架升级为互殴；又或者说战役不顺利让他吃尽了苦头，他就会单纯的把责任全都推到亚瑟身上，不分场合的随意抱怨。大部分时间都是他因为一点小事激动的不行，比如应得的荣誉没有拿到，又比如被抢走了应得的补给，又或者自己单方面认为被误会……他总是会不经大脑的不分场合去争辩，直到亚瑟脸已经气的通红才意识到哪里不对劲。

不过不要紧，年轻嘛。在一次他们短暂的冷战又和好之后，军队里职位高的人如是说着。

所以我们和好试试看？在不知道几十年之后的再一次吵架中，他这么说，然后得到的是一句无情的都快四十了你当自己二十岁啊的话。

有的时候战役之间有一段短暂的喘气的时间，他会轻门熟路的走到军帐里，扯着亚瑟出来看云，不管他嚷嚷着我正在工作不要影响我的抱怨，他总会忍不住回一句你是不是不在乎我，说的时候一脸认真，分贝直接达到门里门外都听得见的程度。

每次他们出来看云的时候已经是临近夕阳，他找了块空旷的地方坐下来，仰着头看着红色的轨迹，脖子酸痛的不得了，骨头传来咔吧咔吧的声音。

“让，你脖子上还有伤。”

“我知道。”

他极力忍住没抱怨还不是为了帮你





赶走那帮叛军弄的，活动了一下，继续呆呆的望着远处的云霞，他每次上战场之前都会看一眼它，很美，也很决绝，每一次，他都会自嘲的想，说不定这是最后一次了呢，然后拿着剑冲向战场。

“那次战役”没有说话的亚瑟突然开口，“我看到了你”

“你尽管受了很重的伤，但是我还是看到了你，站在了队伍的最前方。”

“所以我明白的，只有你，才衬得上无上的荣誉。”

那一天第一次，他没有注意到云是什么样子。

于是看云这种被亚瑟嫌弃为毫无意义又浪费生命的运

动真真正正成为了他的最爱，时间过得很快，不知道是几年还是十几年，长的他看着从前的长官退役，以前逗过的小毛孩子也到了吵着要去服兵役的年纪。他跟着亚瑟，去到一个又一个的战场，轻松的取得一个又一个的胜利。但即使只是这样，他也明白胜利来的已经足够多，而亚瑟交的那些朋友，也足够多。

心中的不知名的情绪，在滋生。

他敌视每一个或许跟亚瑟交过朋友的人，评论总是带了根刺一般的恶意，有的时候连他自己都能感受到自己的偏见和掩饰不住的讽刺。他们的关系突然像喉咙里卡了一根刺，变得微妙起来。这之后他们还是会经常闹着别扭，但是空气里的僵硬已经开始似有似无的存在着。他还是控制不住自己的脾气，随时的一颗火星都可以把它引爆，就像身上的伤一样，触碰到空气就是无法抑制的疼痛。

那一天来的很快，他们大吵了一架，各种意义上，他到最后直接拔出枪要决斗，顶到亚瑟的脑门上之后才发现自己软弱的根本下不了手。最后他们被人硬生生的掰开，临走的时候他看到了亚瑟的眼神，冷漠，无所谓，灰蓝色的瞳孔里映照着他莽撞的身影。

只有在那一天，他才突然意识到，原来时间，已经过了这么久了，久到他可以把一个人的眼神完全改变。可是他还是像以前一样莽撞，别人这么评价过他，没心没肺，永远长不大，于是在升为准将之后他还特意穿着军服回去

炫耀了一番，作为自己长大的证明。可是他就算拥有直线式的思维，一股脑的热情直走到底，也会发现，当所有人都摆出一副虚假的面具的时候，他也只会感觉到自己被疏远了，被背叛了，也永远不会感受到其他的东西---只有他在原地踏步。

那一天他独自一个人看云，脖子酸痛的不像话，淋了一天的雨。第二天简单的打理了一下，就上了战场。那一天他冲锋冲的比谁都凶，心却压根不在战场上，他想起了 20 岁的时候故乡的云，想起了那一次战斗之后亚瑟的笑容。从那一刻开始，他的人生轨迹就鬼使神差的不听他自己使唤了，本来应该早早退役，在哪个地方安心的领着抚



养费的人生被搅的一团糟。他想起以前，自己会随随便便的冲进亚瑟的办公室然后兴奋地聊上一会，或者是就随便坐在一旁扯东扯西，他也完全没有想过会静静的用羽毛笔写着信，不时停下来听着他的抱怨的那个人，也会有一天婉转的说今天很忙，没有什么要紧的事情你就先走吧，也会让他身旁换了一批有一批的随从“请”他离开，也会以各种理由让他不要再出现；他想起来或许是几年前，他为了管理军队花了不少的钱，亚瑟先是假惺惺的把钱借给

他，之后又向他咆哮：你一定贪污了！不然你不可能花这么多钱！然后又随便找了那么一个借口把他赶到别的地方。又那么再几年前，他被骗上了远征的贼船，结果他完全没考虑到自己晕船的既定事实，又没有料到炎热的环境，可怕的瘟疫和暴动，也就在那个时候，他才后悔没有在和亚瑟吵架的时候顺便打他一顿。他又想起来在某次成功的战役之后，亚瑟却故意忽视了他所有的贡献，他气得大吵了一架然后离开军队回家，虽然他没有受到任何惩罚，但是亚瑟却对他不闻不问……他突然发现过了那么十几年，他脑子里想起来的一切都是战争，而一切都跟亚瑟有关，那个混蛋，他曾经愤恨的说着，迟早让我们都完蛋的混蛋，竟然是他十几年来全部的记忆。

那一次战斗他受的伤很重，醒来的时候他脾气很差，大嚷大叫的叫医生不要碰他，然后向所有愿意听他苦诉的

人大吐苦水，他在心底发誓只要伤好了就去揍亚瑟一顿，把十几年来没打的份全报复回来----他是这么想的，废话，当他一个人在战场上被瘟疫折磨，艰苦战斗的时候，亚瑟本人还在温暖而又衣食无忧的异乡玩弄着他所不明白的政治。可总是事与愿违，当他终于见到亚瑟本人，并且真的把十几年的怨恨全都一锅端倒出来的时候，亚瑟只回了一句：“既然你那么不爽，就自己回去好了。”

这只是整个故事里的一段小插曲，这之后大家还是该干嘛干嘛，他们最后还是莫名其妙地和好了。就像一条河流里面的一个波折，只不过是冲撞石头多发出的脆响而已。他开始学会变得成熟起来，也开始跟着亚瑟出入在政治舞台上，决口不提自己有多么讨厌那些虚假的笑容。亚瑟给了他足够的头衔和荣誉，他回报以战场的胜利和对他部下的默认。但是时光仍然没有改变一些东西--他还是会像年轻一样无所顾忌地揽过亚瑟的肩膀随意扯东扯西，或者在想起来的时候就去写封信抒发一下自己的情感，虽然亚瑟抱怨过很多次他连篇的语法错误，怀疑他是不是把寄给妻子的信错寄给了他；他觉得自己这么做一辈子的骑士也不坏，好吧，虽然他是一个没有读过多少书，满脑子都是战斗的骑士，和一个满脑子都是利用，有了利益就抛弃别人的君主，但那又怎么样呢。



时间在不经意的时候开始不受控制的奔跑，他也差不多洗去了身上所有的稚嫩。他觉得自己该退役了，早已成家立业，有了足够的金钱和荣誉，在远离城市的地方他可以买下一个庄园，亚瑟可以时常来拜访他，回忆一下他们不成熟的时候的事情。他已经在脑子里幻想过无数次，现实却还是不知道什么时候将要到来的战斗。好吧，跟亚瑟在一起也行，他在心里这么安慰自己，但是内心的恐惧还是在膨胀，不知从何而来，一点点，直到最大。他开始看望他还小的时候的老师，开始频繁的拜访朋友，甚至鬼使神差的向最看不起的教堂捐钱；他的脾气又开始变得反复无常，会不自觉地对任何一个人发怒。

亚瑟惊讶的看着他做着这一切，开玩笑问他是不是上一次战役中脑子被打坏了；又在他发脾气的时候抓住他的



手，叫他冷静点。

可我要冷静些什么，他没有说自己想说的话，
他甩开了亚瑟的手，继续把自己的生活填到最满，
对即将到来的战役甚至感受到了二十年前的恐惧。

直到那天黄昏，那枚炮弹，衬着那天血红色的
云，打响，一切，都戛然而止。

他早已忘了痛觉，他是这么想的，但是他发现自己站不起来，发现本该是腿的地方一片模糊时，才在心里狠狠地笑话了自己一顿。

真没用啊，不明不白的死在了战场上，说不定都没人给自己收尸。

好了，讣告就这么写，计划下个月退役的某某军官，战死在异国战场上。

他想闭上眼睛等死，却做不到。

真是奇怪，本来是快要死的时候了，他却发现自己仍在嘟囔着什么，一遍一遍。

亚瑟，亚瑟，亚瑟。

他听见自己一遍遍叫着亚瑟的名字。

他脑子里开始记起来第一次见到亚瑟的时候，那正好的阳光，和他的笑容；他开始记起来他们骑着马一起在山下奔跑，开心的嘲笑着愚蠢的邻国人自投罗网；亦或者是在漫无边际的沙漠上行军，坐在炮管上看着俘获的士兵；他们总是有一箩筐的理由闹不愉快，可是一有机会就会和好。他永远在前方战斗，他的命运就是为亚瑟战斗到最后。混蛋，真想回到年轻的时候啊，他自嘲的笑了笑，混蛋，痛死了。

可是声音没有越离越远，他听到断断续续的哭声，越来越近，不停地在叫着他的名字。

他感受到一个坚实的拥抱，自己的头被埋进了一个的怀里。他清楚的看见亚瑟在哭，这不是梦，他拼命眨着快要闭上的眼睛，手徒劳的向前挥动，想要抓住他。

喂……别哭啊……别人都在看着呢。

他努力的扯开嘴角，想要笑话亚瑟的丢脸，但是无论怎样都不行。没用，他在心里对自己说，这个笑容估计

蠢到爆了。

他听到亚瑟断断续续地说你是我最好的朋友，不要离开我。

他拼命盯着他的灰蓝色的瞳孔，想要摆脱脑子里那越来越模糊的意识，伸出手揉了揉亚瑟棕色的鬈发，他曾经嫌弃过亚瑟把及肩的头发剪短，尝试过把所有的剪刀藏起来。

是啊。他呢喃道，那你现在失去他了。

真是奇怪，当他开始觉得意识越来越模糊的时候，他觉得自己脑海里的那一段段记忆越来越清晰。真是贫乏的一生啊，他这么想着，只为一个人付出的一生。他盯着天空上的云，依旧是血红色的，毫无生机，如他第一次看到的一般。

他又想起来他村庄里的那位老人，想起老人说的那个，他可以为之付出生命的人。

几年前的那次战争，当亚瑟干脆地回答他“既然那么不爽你可以回去”的时候，他愣住了，因为他根本没有想过亚瑟会这么回答，但过了一会他就无所谓的耸了耸肩，说“我不能这么做，你需要我。”

你需要我。

这就是他那一天下定决心跟随亚瑟的全部答案。

他也找到了啊，他能为之付出生命的人，

这是他对自己一生的注解，超过了所有平凡的可能性，最无可代替的注解。

这也是他对亚瑟的承诺，一个唯一的，最好的，最终以生命来履行的承诺。





PEOPLE | 人物



我们相遇，我们相伴，我们挥手告别。从出生到死
亡，无数的十字路口，无数的分分合合。而这世界的许
许多多的人，撑起了我们简简单单的世界。笑眼泪眼都
化作朦胧，记忆里你们的样子，是多么多么美好的曾经。
你们就是我们的全世界。

致董小姐：记忆深处一阵和煦的春风

文/林景弥

董燕卿卿：

初中的时候，就久仰董燕老师的大名，没想到到了高中，竟如此幸运能被分到您执教的班。善哉善哉。

记得在我们高中第一节的语文课，您一袭短裙走进教室，面容白皙，妆容精致，步子清脆而有力。人格魅力是一种多么奇妙的东西，雷击一般的一个念头，我跟定您了。

我想，这大概就是大家说的一见钟情。

您上课有种独特的魅力，感觉随性，一切却又像被精心安排过。她能让你自由发挥，但控场能力极强，课堂尽在掌握中，连接紧密，全程无尿点。古文尤甚，上课时字词能通，逻辑能顺，拉下黑板飘逸的几个大字加上大括号，从此以后，妈妈再也不用担心我的古文。

您工作甚是勤勉，每要求于第二节课下课收齐作

『或许多年后我们已不记得语文课讲了什么，但那天踏入一班门口的高跟鞋哒哒哒的声音，必定会成为记忆深处一阵和煦的春风。』



业，要求严格，批改速度也快。但凡有违令迟交或不交者，一律抽球，且命尹航监督其限时施行，以此示众。七个球，虽内容皆不相同，却无一不令人闻风丧胆。抽球的体制还推行到了班级管理的各个方面，相信在不久的将来就能统领九科，制霸全校，让执信学子都能充分认识到董氏抽球制度的优越性。

提到作业就不得不提董氏珍藏字词卷。您娟秀的字体，整齐地排列在 A4 纸上，每一笔都倾注了您的心血。若有错漏，还会在答案上重新订正一遍，再在课堂上叮嘱我们一遍重点。在现在这个时代，我唯一见





过和您手书字词卷一样密度的手写的东西

您是个受人尊敬的学者，您既能在课上讲明白对于一个“而”字的两种见解，又能在课下和同学对于庄子的诡辩技巧加以阐述。有句话说，Smart is the new sexy,我想这再合适您不过了。

成为您的学生已经五个月，无奈文学素养不够高，这篇文章想写好但却总词不达意。

或许多年后我们已不记得语文课讲了什么，但那天踏入二班门口的高跟鞋哒哒的声音，必定会成为记忆深处一阵和煦的春风。

我发现我爱上了董燕。①

①：2010年的时候执信中学吧有个帖子，叫“我发现我爱上了董燕”【去看】

<http://tieba.baidu.com/p/745543905>

宿管，你是我的暖水袋

文/唐朝亮

宿管 在许多人眼中的形象并不好 我印象中的他，总会，抿着嘴，皱着眉，板着脸，背着手，一副拒人于千里之外的样子。有谁见过宿管温暖的一面呢？刚开学不久，我就迟到了。急匆匆从教室跑回宿舍楼，刚一进大门，就迎面遇上了宿管，一路上想好的理由尚未出口，宿管就用冰冷的目光以及没有任何情感波动的声音阻止了我：“你迟到了，哪个宿舍，几号床？”到了嘴边的借口说不出来，我满脸通红，支支吾吾地道：“1...0...6,4 号床。”我心中只盼宿管会听错，让我逃过此劫。可宿管最终还是毫无差错地用“判官笔”

个学生。

在“生死簿”上记下了我的名字。此时的我，只感觉他就像一块万年坚冰，散发出阵阵寒意，令人哆嗦。唉，天下宿管一般寒啊！

转眼间，一学期即将过去，又到了一个晚上，熄灯后，我躺在床上，打了个喷嚏，颤抖了一下，今晚降温了吗？好像有点冷啊。我赶紧拿出一个暖水袋，装好后再回到床上，扯紧了被单。过了没多久，我忽然感到自己的胃一阵翻腾，就像是有一只无形的大手蹂躏着它，我不免一阵干呕。我今天吃错东西了吗？尽管有些奇怪，我还是没太在意，明天应该就好了吧。然而，事与愿违，躺在床上的我越发感到难受，渐渐的，我的头上流出了冷汗，胃





中的食物像是在左冲右撞。我双手紧握在了一起，试图与不适抗衡，一阵又一阵的眩晕感袭来，我终于忍不住了，掀开被子，冲到厕所一阵呕吐，真难受啊！唉，看来我不得不回家了。

我穿好衣服，走出宿舍，忐忑不安地走到了宿管宿舍的门前，那么晚了，宿管会醒着吗？我犹豫了一阵，还是敲响了门，只听得传来一个熟悉的声音：“谁？有事吗？等等。”没多久，他就出来了，脸上的关切之色却掩盖不住他的疲倦之意，我心中似乎抖了一下，宿管一直没敢睡深吗？呆了一下后，我向宿管说明了情况。他带着虚弱的我来到了宿管小屋，耐心地询问了我的情况，又帮我装了些热水喝，再拨通我家长的电话，与他们联系沟通着，我心中又是一阵暖流，怀中的暖水袋已不再散发出热量，但是，在这个小屋中吗，宿管给我的温暖更胜于暖水袋，开学初的看法在我心中一点点消逝，谁说宿管是万年坚冰的？恰恰相反，宿管是我们的暖水袋啊！在我们不知道的无数个夜晚，宿管，默默地守护着我们，用行动温暖每一个学生。

那次，我大病一场，却很高兴。因为，我发现了一个令我温暖的宿管，我不再对宿管心存芥蒂，我只想对宿管说：“宿管，你是我的暖水袋！”

读者感悟



读者建议



我们每天早晨的太阳

北岛

小草柔软的手臂托起太阳

不同肤色的人走向你

汇成光芒，你象钟一样敲响

震落了山顶的积雪

皱纹深动颤抖的恐惧和忧伤

心灵不再躲到幕布后面

书打开窗户，让群鸟自由地飞翔

老树不再打鼾，不再用枯藤

缠住孩子那灵活的小腿

少女们从沐浴中归来

拖曳着星星和辽阔的月光

每个人都有自己的名字

自己的声音、爱情和愿望

兀立在恶梦中的冰山

在早晨消融，从残留的夜色中

人们领走了各自的影子

让沉重的记忆在脚下

在行走中渐渐消失

手臂和手臂相连的地平线上

每个故事有了新的开始

那就开始吧



生命只是一连串孤立的片刻，靠着回忆和幻想，
许多意义浮现了，然后消失，消失之后又浮现。

La vie n'est qu'une minute isolée, et le dynamisme, à certains égards, disparaissent ensuite disparaître